**教师操作指南**

1、系统流程

学生申请

民主评议

学院认定（对学生提交的考核指标进行核实及修改，避免出现明显的逻辑错误）

学生确认

无异议

申请复议

复议处理

学生确认

学院审核

终审入库

2、教师登录——点击“学生奖助”——“关注对象”



3、申请列表——可见申请学生信息



4、民主评议——将评议小组给每名学生打出的票数填写到相应栏中，点击提交





5、学院认定——结合“系统建议”、民主评议结果以及学生日常表现选择认定结果，点击提交





**进入到“学院认定”阶段，辅导员可在“申请列表”里对每名学生提交的认定指标进行修改，并提交。避免学生选项出现明显的逻辑错误。**



6、学生确认——确认无异议，直接进入学院审核阶段



7、有异议——申请复议



学工部进行复议处理



学生再次进行确认后进入学院审核阶段



8、学院审核（需用各学院主管本科生工作副书记权限登录方可见）



先点击“学院审核”，审核完所有学生后，再点击“审核结果打印”，系统将自动生成pdf格式报表。



点击“打印”后，由主管本科生工作副书记签字并加盖学办公章，上交学工部备案。



9、查询本院关注对象评定情况



10、按类别查询





备注：1、学生所选择的考核指标需同pdf证明文件相结合，以保证选项的真实性。

 2、申请复议学生需下载打印复议申请表，填写后上交学生工作部存档备案。